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陳煜翔

電話：(03)3322101#7418

電子信箱：1007682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0794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年度全國閱讀推動與圖書管理系統教育訓練課程表  
(376735100E\_1100079450\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110年度全國閱讀推動與圖書管理系統教育訓練課程（線上）」，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9月1日師大資院字第1101021856號函辦理。
- 二、為協助各國民中小學圖書管理人員建立全圖系統正確操作概念及流程，並熟悉系統操作方式，降低使用者因未諳整體操作方式產生之作業疑義，爰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全圖系統維護廠商全誼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旨揭教育訓練。
- 三、本次教育訓練原訂以Webex線上同步課程辦理6場課程（議程如附檔）。為使更多老師能參與培訓，另加開youtube線上非同步課程。youtube課程影片將於110年9月13日（星期一）至10月17日（星期日）開放，網址及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CIRN全國圖書教師輔導團最新消息頁面：

輔導室 110/09/06 08:42



1100005268

有附件



https://cirn.moe.edu.tw/WebNews/details.aspx?  
sid=1186&nid=2246&mid=11262。

四、上開課程時間請貴校惠允核予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  
代，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  
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0年度學校預算-用人費用-聘僱  
及兼職人員薪資-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倘有不足再行由  
本局一併辦理補助作業。

五、本案聯絡人：趙子萱助理，電話：02-77495428，電子信  
箱：catchao0819@gmail.com。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